

教育部技專院校 「產業學院」人才培育計畫

1



計畫內容

- 公司依人力需求，與指定之技專院校系所合作開設**產業學院專班**，招收大三或碩一學生
- 參加專班學生設定為畢業後將直接至公司就業
- 公司與學校共同設定專班學生在校需修習的專業科目與知識，以符合未來至公司就業的需求
- 公司可指派業師到校傳授公司實務與企業文化等實務課程
- 公司提供專班學生實習機會，以培養學生實作能力與提早適應工作環境
- 學生畢業後，公司可直接任用

3



目的

- 鼓勵技專院校(科技大學/技術學院)與廠商共同培育畢業即可就業的實務操作人才。
- 公司與特定學校與科系共同招收培育未來可直接至公司就業的人才專班。
- 讓公司可以提早在學生就學時，即開始培養未來進入公司就業時所需之能力與態度，縮短公司招募適合人才與在職訓練的時間與成本。
- 學生在學時即可了解未來就職的環境與技能，具有未來就業的規劃與信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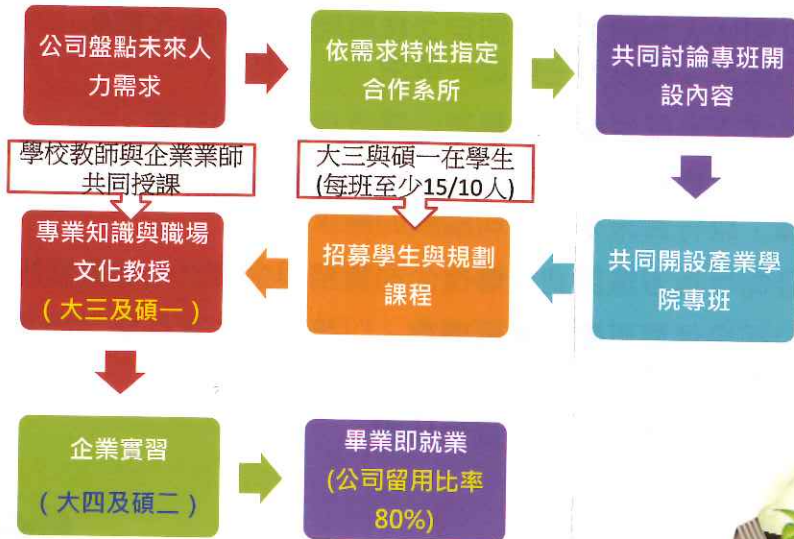
若公司於未來一至二年內，有新進員工需求，本計畫可協助公司於技專院校內開設就業專班，招收大學與研究所學生。於在學時進行為公司量身打造的專業訓練與實習，學生畢業後可直接至公司就業。

專班成立條件

- 專班可由一至數家公司共同開設
- 大學部學程專班人數應在15人以上，研究所學程專班人數應在10人以上。大學部20學分以上，或研究所12學分以上之專業課程
- 課程規劃應有至少二個月至六個月之校外相關實習。
- 公司需提供充足之實習機會
- 畢業學生需達80%留用於公司就業



作法與流程



5

公司的義務

- 共同甄選專班學生。
- 協助規劃專業課程，共同編製教材。
- 提供業師協同教學。
- 提供學生實習機會及相應之實習津貼。
- 聘用專班結業學生。

7

對公司的好處

- 公司可指定與特定技專院校科系學生合作
- 教育部專案經費支援專班營運經費
- 可針對參與學生進行甄選與考核
- 可整體規劃專班學生所需修習培養的專業能力
- 可培育出深入了解公司文化與具備實務能力的人才

計畫聯絡資訊

- 聯絡單位：教育部區域產學合作中心
 - 聯絡人：李正安經理
 - 聯絡電話：07-3814526 分機 5004
 - 行動電話：0925886750
 - E-mail: chanlee@cc.kuas.edu.tw
- 若有任何計畫相關問題，煩請來電指教
謝謝